

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

(2019)中腐协字第 045 号

关于举办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宣贯学习 暨质量保证工程师培训再教育和考核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TSG07-2019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则》）已于 2019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在新《规则》中有关非金属压力管道、非金属压力容器、防腐蚀压力管道的要求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尤其是发证机关、鉴定评审、型式试验、监督检验、监督抽查等要求都有很大的变化。

为确保相关企业能够准确理解和执行新《规则》，做好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取证、换证和日常的许可管理工作，我协会定于在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1 日在北京举办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宣贯学习，并对有关问题进行讲解。

另外，为规范特种设备生产（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修理）单位许可工作，使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的质保工程师能够尽快准确理解、掌握和贯彻执行新的许可要求，并且尽快落实《规则》的规定和要求，确保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能够持续保持许可条件的要求，此次宣贯也作为特种设备（非金属压力容器、非金属压力管道元件及防腐蚀压力管道元件）制造质保工程师的再教育。同时进行新申请质保工程师的考核。望有关单位积极派员参加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：

1、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、（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第 3 和第 8 号公告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措施》、（市监特设〔2019〕32 号文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实施意见》中有关非金属压力容器设计、制造、安装及非金属压力管道元件制造部分的相关内容；

2、结合新《规则》的实施，解析“非金属压力容器、非金属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鉴定评审”中常见的问题；

3、参加“协会成立三十五周年总结表彰大会”。

二、培训对象：

特种设备（非金属压力容器、非金属压力管道元件、复合压力管道元件及防腐蚀压力管道元件）生产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质量保证工程师及相关的责任工程师，以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鉴定评审人员等。

三、时间及地点：

- 1、报到时间：2019年8月29日；培训时间：2019年8月30日至9月1日；
- 2、地点：北京天通苑黄河京都会议中心（详见（2019）中腐协第043号会议通知）。

四、费用：

- 1、培训考核费：会员单位：培训费2500元/人，考核费500元/（人、项）；非会员单位或未交会费的单位：培训费3000元/人，考核费1000元/（人、项）；换证和再教育的质保工程师可不参加考核。
- 2、会议住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（请详见（2019）中腐协第043号会议通知）。

五、报名：

- 1、参加宣贯培训人员按照“（2019）中腐协第043号会议通知”要求填写“参会回执表”，并于2019年8月15日前传真、电邮或邮寄至协会秘书处；
- 2、参加质保工程师换证或取证的人员请填写“考核培训申请表”（见附件），并于2019年8月15日前传真、电邮、邮寄至协会秘书处，或报到时提交会务组。

六、联系人：

联系人：水丹萍、张炎明

手机：18910062608、13801321577

电话/传真：010-64896245

电子信箱：18910062608@126.com、zhangym1577@sina.com

本会议通知可到协会网站（<http://www.ciata.org.cn>）上下载。

附件：特种设备制造质量保证工程师培训考核申请表



附件：

特种设备制造质量保证工程师培训考核申请表

新申请 换证

请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前传真、电邮、邮
寄至协会秘书处，或报到时提交会务组。

姓名		身份证号		照 片 (一寸)	
工作单位					
通讯地址					
邮 编		职称/职务			
电 话		传 真		手 机	
学 历	毕 业 院 校		所 学 专 业		参加工作时间
工 作 简 历					
相 关 材 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证和专业技术职务资格(或职称)证书(复印件,各1份)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寸正面免冠照片(2张),其中1张需粘贴在申请表上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交约2000字的相关专业技术管理工作总结(或论文)一篇(注明个人手机号码); 声明:单位和本人对所填写的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申请人(签字): _____ 日期: 2019年 月 日				
申请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金属压力管道元件制造(G)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金属压力容器制造(R)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防腐蚀压力管道元件制造(AX)。				
单位意见并盖章			质量保证工程师资格考核组意见		

注: 1、申请表一式一份, 复印有效;

2、申报条件参见相关的特种设备的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;

3、请自带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(2009版)、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(TSG 07-2019)、《压力管道元件型式试验规则》、《压力管道元件制造监督检验规则》、《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(TSG 21-2016)及本单位产品许可范围相应的标准等, 用于培训和考核;

4、TSG 07-2019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培训期间有售。